

**鸡西市城子河区
人民法院
2021 年度单位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人员构成.....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5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1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9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24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4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8
第五部分 附录	41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隶属于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城子河区区委的领导下依照宪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城子河区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主要职责是：

通过审判刑事案件、民事案件、行政案件以及法律规定的其他案件，惩罚犯罪，保障无罪的人不受刑事追究，解决民事、行政纠纷，保护个人和组织的合法权益，监督行政机关依法行使职权，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秩序，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维护国家法治统一、尊严和权威。

二、机构设置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内设机构(处室)共五个，包括：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综合审判庭、执行局、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政治部。

1、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主要负责：（1）刑事、民事、行政、执行、申诉、复查案件的立案；（2）非诉行政执行案件的审查；（3）申诉听证；（4）诉讼服务；（5）处理上级

法院调卷；（6）来信来访；（7）司法评估鉴定，对外委托等工作；（8）诉前保全裁定；（9）负责司法责任制制度的制定、审判流程管理、审判质效管理、审判信息管理、案件质量评查、审判绩效考核、审判运行态势分析、司法统计、司法公开、庭审直播管理以及审判委员会事务等工作；（10）负责审判工作调查研究，案例报送，总结审判工作经验，为领导决策提供依据；（11）人民陪审员参与案件的抽选和日常管理；（12）审理刑事、民事、行政再审案件；（13）审理检察机关依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和检察建议案件；（14）受理司法救助和审理申请国家赔偿案件。

2、综合审判庭。主要负责审理一审刑事、民商事及行政诉讼案件。

3、执行局。主要负责：（1）负责执行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具有给付内容的判决书、裁定书、调解书以及刑事判决书、裁定书和调解书中的财产部分；（2）负责执行信息管理、指挥调度、决策分析、执行装备使用、案件先期集约性查控；（3）负责行使执行案件裁决职能；（4）行使财产调查、控制、处置等项执行实施职能；（5）诉前和诉讼保全的实施工作；（6）执行行政非诉执行案件；（7）执行法律规定由基层人民法院执行的其他生效法律文书。

4、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主要负责：（1）负责办理院务会、院长办公会和其他综合性会议的组织安排工作；

(2) 负责文件收发、介绍信和印章的使用管理、档案、保密等行政事务工作； (3) 负责与人大代表、政协委员联络，并做好督办工作； (4) 负责史志、年鉴的编撰工作； (5) 负责信息化建设和各项信息化保障工作； (6) 负责各项物资装备的计划、购置、管理及分配、各项公务接待工作； (7) 负责财务管理及固定资产管理工作； (8) 负责人民法院和审判法庭建设工作； (9) 负责全院卫生、维护、值班值宿及水电暖等安全管理工作； (10) 负责干警的日常后勤保障及其他涉及后勤管理的事项； (11) 维护审判秩序； (12) 负责院内和派出法庭安保、安检和值庭工作； (13) 刑事审判中押解、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传带证人、鉴定人和传递证据； (14) 在生效法律文书的强制执行中，配合实施执行措施，必要时依法采取强制措施； (15) 协助机关安全和涉诉信访应急处置工作； (16) 执行拘传、拘留等强制措施； (17)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5、政治部。主要负责： (1) 负责本院各类人员的招录、调配、任免、工资福利、岗位目标考核、绩效考核考评等管理工作； (2) 负责机关考勤、出国政审等工作； (3) 承办法院有关机构编制和人事信息管理和组织人事制度的实施工作； (4) 协助院党组、中级法院和地方党委做好科级干部管理工作； (5) 做好司法警察警衔和法官等级评定任免呈报工作； (6) 负责本院离退休干部工作； (7) 负责全院思想、宣传、教育、培训、表彰奖励等工作； (8) 负责院文化建设和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调研、起草文件、编发工作简报和信息等工作； (10) 负责党的建设（含党组会议）、机关工、青、妇等群团组织、社会综合治理等工作； (11) 负责人民陪审员任免、考核和培训等工作； (12) 对于警违法违纪案件的调查、处分及对于警日常工作纪律的监督和管理职能。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58 人，其中：行政人员 40 人、参公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0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18 人。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年末实有人数增加 3 人，其中，行政人员增加 0 人、参公人员增加 0 人、事业人员增加 0 人、离休人员增加 0 人、退休人员增加 3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金 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6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3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4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021.0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5.9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5.1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9.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2.58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72.58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9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0.00
	30			61	
总计	31	1,172.58	总计	62	1,172.58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 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2.58	1,160.74	0.00	0.00	0.00	0.00	11.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1.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1.05	1,010.21	0.00	0.00	0.00	0.00	10.84
20405	法院	1,021.05	1,010.21	0.00	0.00	0.00	0.00	10.84
2040501	行政运行	732.02	721.18	0.00	0.00	0.00	0.00	10.84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67	266.67	0.00	0.00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2.36	22.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92	7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92	7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8	4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9	3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9	39.4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9	39.49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 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2.58	883.55	289.03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21.05	732.02	289.03	0.00	0.00	0.00
20405	法院	1,021.05	732.02	289.03	0.00	0.00	0.00
2040501	行政运行	732.02	732.02	0.00	0.00	0.00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67	0.00	266.67	0.00	0.00	0.00
2040506	“两庭”建设	22.36	0.00	22.36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92	75.9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92	75.9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4	35.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8	40.08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2	35.12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9	39.4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9	39.4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9	39.4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 目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60.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010.21	1,010.21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5.92	75.9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5.12	35.12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9.49	39.4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60.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60.74	1,160.7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60.74	总计	64	1,160.74	1,160.7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160.74	871.71	289.0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010.21	721.18	289.03
20405	法院	1,010.21	721.18	289.03
2040501	行政运行	721.18	721.18	0.00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66.67	0.00	266.67
2040506	“两庭”建设	22.36	0.00	22.3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5.92	75.9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5.92	75.9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5.84	35.8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08	40.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12	35.12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12	35.12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5.12	35.12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9.49	39.4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49	39.4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49	39.49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59.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1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50.52	30201	办公费	2.3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84.9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7.49	30203	咨询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08	30206	电费	3.97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1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2	30208	取暖费	3.42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7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1.39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4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26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82.11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79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8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34.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1.27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7.2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3.46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7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5.8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1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94.55	公用经费合计					77.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7.37	0.00	17.37	0.00	17.37	0.00	17.37	0.00	17.37	0.00	17.3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部门：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1172.58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172.58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1172.5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280.52 万元，下降 19.30%，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支出总额**减少 280.52 万元，下降 19.30%，主要原因是缩减各项支出；**年末结转和结余**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末与 2021 年末，均无结转和结余。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172.58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60.74 万元，占 98.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11.84 万元，占 1.01%。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	-----------	-------	--------	--------

本年收入合计	1172.58	-280.52	- 19.30%	缩减支出
1.财政拨款收入	1160.74	- 148.86	- 11.37%	缩减支出
2. 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 经营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11.84	- 131.66	-91.75%	减少地方财政拨缴职业年金及养老保险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172.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83.55 万元，占 75.35%；项目支出 289.03 万元，占 24.65%；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1172.58	-280.52	- 19.30%	缩减支出
1.基本支出	883.55	-242.05	-21.50%	缩减支出
2. 项目支出	289.03	-38.47	- 11.75%	缩减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4. 经营支出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160.74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本年支出 1160.74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48.86 万元，下降 11.37%；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8.86 万元，下降 11.37%；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8.30 万元，增长 9.25%；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8.30 万元，增长 9.25%。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60.74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支出 1160.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71.71 万元，项目支出 289.03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48.86 万元，下降 11.37%，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支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48.86 万元，下降 11.37%，主要原因是缩减经费支出。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98.30 万元，增长 9.25%，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98.30 万元，增长 9.25%，变

化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资。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62.4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25%。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10.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1.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2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91.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6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1.6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执行过程中，根据支出情况调减预算。

3.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两庭”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进行预算调整追加。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3.37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7.4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及增资。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1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6.16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1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44.74 万元，支出决算为 39.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2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转退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71.71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94.5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支出 77.1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2021 年度，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17.3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减少 1.43 万元，下降 7.6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用车运行管理，缩减支出；与 2021 年度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根据实际需求调整预算额度，保障经费合理使用。

（一）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0 年与 2021 年均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 0 个，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个；因公出国（境）人数 0 人，与上年相比增加 0 人。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7.37 万元。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均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年初预算安排相符合，均未安排车辆购置更新。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37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

减少 1.43 万元，下降 7.6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强化公务用车运行管理，缩减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根据实际需求调整预算额度，保障经费合理使用。

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保有量 11 辆，与上年相比增加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均无公务接待费支出；与 2021 全年预算相比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 2021 全年预算和决算无公务接待费。

全年国内公务接待的批次为 0 次，比上年增加接待批次 0 次；接待人数 0 人，比上年增加接待人数 0 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 0。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7.16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4.86万元，增长6.72%，主要原因是新考录人员及相对调增经费支出。比2021年度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原因是预算执行过程中，及时根据实际需求调整预算额度，保障经费合理使用。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35.1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3.0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7.6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74.4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14.4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4.6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7.77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6.79%；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95.32%，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73.77%，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86.92%。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要求，现对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2021年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项目执行情况公开如下：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2021年预留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共计114.49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采购7.77

万元， 占6.79%（详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预留选项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	合同链接
1	物业管理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56.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fe78545b8e01787d1c705b44a1.html?noticeType=001054
2	庭审关押室维修改造软包项目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6.67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537b84fc21017b950760c6055a.html?noticeType=001054
3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64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11793b00e1017969f9a97805d9.html?noticeType=001054
4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25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11793b00e101796a03bb9e085d.html?noticeType=001054
5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37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11793b00e101798ce135776d06.html?noticeType=001054
6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8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

				17a139bdeb5031c.html?noticeType=001054
7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28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17a1df6563a0756.html?noticeType=001054
8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07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17a1df6532e074e.html?noticeType=001054
9	办公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36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17a1df65865075e.html?noticeType=001054
10	印出服务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8.7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2637a0b51af017a317ef1150a9b.html?noticeType=001054
11	押解囚车相关配套设备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02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4aa7ac42719017b4d87f3002ad8.html?noticeType=001054
12	庭审关押室相关配套管理软件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3.22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4aa7ac42719017b4d87ffee2ae1.html?noticeType=001054
13	庭审关押室配套设备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5.69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

				/site/hlj/ggxx/info/2021/2c9084aa7ac42719017b4d88dd3f2ae9.html?noticeType=001054
14	办公家俱-办公椅 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15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537b84fc21017b9a28f4aa070b.html?noticeType=001054
15	计算机网络设备采购--企业级路由器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49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537b84fc21017b9aaaf77d0778.html?noticeType=001054
16	音频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0.6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537b84fc21017b9aaaff7b0780.html?noticeType=001054
17	电气设备采购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00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3537b84fc21017b9b3535f0084d.html?noticeType=001054
18	水暖维修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2.76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50ec62d72eaf.html?noticeType=001054
19	数据采集设备	采购项目整体预留	1.49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b7f7cb8325cd.html?noticeType=001054

20	<u>安检设备</u>	<u>采购项目整体预留</u>	<u>3.58</u>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c22e4a253bcc.html?noticeType=001054
21	<u>执行指挥中心 维修改造</u>	<u>采购项目整体预留</u>	<u>8.35</u>	https://hljcg.hlj.gov.cn/freecms/site/hlj/ggxx/info/2021/2c9081207d056bae017dc22e7a213bd5.html?noticeType=001054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共有车辆11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7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通勤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院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7个，共涉及资金1160.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

的100.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组织对2021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0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00%。组织对省级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专项）27个，其中，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27个，资金1160.7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00%。

组织对0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00万元。

（二）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院对27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160.74万元，执行数合计1160.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平均得分98.11分。具体情况为：

1.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88.00分。全年预算数为118.37万元，执行数为118.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

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5.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89万元，执行数为33.8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3. “物业及其他临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7.00分。全年预算数为73.20万元，执行数为73.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

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4.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85.04万元，执行数为85.0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5.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50分。全年预算数为23.74万元，执行数为23.7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6.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50分。全年预算数为8.78万元，执行数为8.7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7.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7.13万元，执行数为7.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8.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00分。全年预算数为17.72万元，执行数为17.72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9.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0万元，执行数为2.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0. “专用房屋取暖”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4.00分。全年预算数为39.42万元，执行数为39.4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

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1. “工资支出”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329.37万元，执行数为329.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2.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78分。全年预算数为7.14万元，执行数为7.1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

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3.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82分。全年预算数为27.49万元，执行数为27.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4. “社会保障缴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41分。全年预算数为66.80万元，执行数为66.8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

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5. “住房公积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95分。全年预算数为39.49万元，执行数为39.4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6. “退休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34.64万元，执行数为34.6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7.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

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3.35万元，执行数为3.3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8. “离退休医疗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8.40万元，执行数为8.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19.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6.59分。全年预算数为0.15万元，执行数为0.15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0. “福利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9.06万元，执行数为9.0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1. “工会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7.25万元，执行数为7.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

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2. “其他交通补贴”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9.95分。全年预算数为35.87万元，执行数为35.8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3. “定额公用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8.38分。全年预算数为20.58万元，执行数为20.5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

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4.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31.96万元，执行数为31.9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5.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107.54万元，执行数为107.54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

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6. “全省法院 “两庭” 建设项目”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25万元，执行数为2.2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27. “中央预算内省级配套等项目”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100.00分。全年预算数为20.11万元，执行数为20.1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工作正常进行，满足办公、办案审判工作需要，提高办案质效和办公效率，为办好各项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保障。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个别绩效指标，没有达到预期的绩效目标；二是有些绩效指标，只能定性不能定量考梳。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强绩效目标管理，深入学习绩效评价知识；二是对评价绩效指标更客观、更具体、更形象，有利于我们工作的开展和实施。

上述各项绩效评价表详见附录。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4、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6、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7、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8、财政事务：反映财政事务方面的支出。

9、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1、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2、人员类项目：指部门和单位有关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项目。

13、运转类项目：指各部门、各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公用经费项目和专项用于大型公用设施、大型专用设备、专业信息系统运行维护等的其他运转类项目。

14、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15、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物资储备等资本性支出。

1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技术等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含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18、津贴补贴：反映按规定发放的津贴、补贴，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地区附加津贴、岗位津贴，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机关事业单位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

19、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中一次性奖金等。

20、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21、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由单位代扣的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不在此科目反映。

22、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

23、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反映按规定可享受公务员医疗补助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4、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退役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25、住房公积金：反映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6、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工资福利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期间的人员工资，职工探亲旅费，困难职工生活补助，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不包括劳务派遣人员）劳务报酬及社保缴费，公务员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27、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28、手续费：反映单位的各类手续费支出。

29、水费：反映单位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30、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31、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32、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有单位支付的未实行职工住房采暖补贴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

33、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34、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国（境）内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35、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36、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资产（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37、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38、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39、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40、工会经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41、福利费：反映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费。

4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43、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44、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费以及离休人员特需费、离退休人员公用经费等。

45、离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46、退休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退休人员的退休费以及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等补贴。

47、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烈士褒扬金，牺牲病故和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以及按规定开支的机关事业单位职工和离退休人员丧葬费。

48、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开支的扶优对象定期定量的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及其他扶优对象慰问金、机关事业单位职工遗属生活补助，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罪犯、戒毒人员的伙食费、被服费、医疗卫生费等。

49、医疗费补助：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退休人员的医疗费，学生医疗费，优抚对象医疗补助，按

国家规定资助居民参加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的支出，对城乡贫困家庭的医疗救助支出。

50、奖励金：反映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母奖励等。

51、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52、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53、“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4、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55、机关运行经费：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第五部分 附录

1. 量化评价表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单位名称：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评价指标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90.00	预算编制的准确完整性	30.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00	9.25	4.0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事业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00	0.00	5.00	事业收入：（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经营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00	0.00	3.00	经营收入：（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其他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5.00	0.00	5.00	其他收入：（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预决算差异率	5.00	0.00	5.0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 1 分；差异率（绝对值）>100% 时，每增加 10%（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人员经费预决算差异率	4.00	19.40	2.00	人员经费：（决算数一年初预算数）/年初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 时，每增加 5%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预算数 *100%	(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公用经费 预决算差 异率	3.00	-24.44	3.00	公用经 费:(决 算数一年 初预算 数)/年初 预算数 *100%	差异率≤0, 得满分;差 异率>0时, 每增加5% (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 效性	50.00	人员经费 预算执行 差异率	10.00	0.00	10.00	人员经 费:(决 算数一调 整预算 数)/调整 预算数 *100%	差异率=0, 得满分;差 异率(绝对 值)>0时, 每增加5% (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公用经费 预算执行 差异率	10.00	0.00	10.00	公用经 费:(决 算数一调 整预算 数)/调整 预算数 *100%	差异率=0, 得满分;差 异率(绝对 值)>0时, 每增加5% (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财政拨款 结转和结 余率	10.00	0.00	10.00	财政拨 款结转和 结余:(本 年年末数 /支出调 整预算数 总计) *100%	结转和结 余率=0,得 满分;结转 和结余率 (绝对值) >0时, 每增加5% (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财政拨款 结转上下 年变动率	10.00	0.00	9.50	财政拨 款结转:(本 年年末数 -上年年 末数)/ 上年年 末数*100%	变动率<0, 得满分;变 动率≥0时, 每增加5% (含)扣减 0.5分,减至 0分为止。
				财政拨款 结余上下 年变动率	5.00	0.00	5.00	财政拨 款结余:(本 年年末数 -上年年 末数)/ 上年年 末数*100%	比重=0,得 满分;比重 (绝对值) >0时,每增 加5%(含) 扣减0.5分, 减至0分为 止。
				“三公” 经费支出 预决算差 异率	5.00	-54.88	5.00	“三公” 经费:(决 算数一年 初预算数 /年初预 算数) *100%	差异率≤0, 得满分;差 异率>0时, 每增加5% (含)扣减1 分,减至0 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 行的规范性	10.00	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 中开支在 职人员及 离退休经 费比重	5.00	0.00	5.00	财政拨 款项目支 出:(工 资福利支 出+离休 费+退休 费)/项目 支出合计 *100%	比重=0,得 满分;比重 >0时,每增 加1%(含) 扣减0.5分, 减至0分为 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基本支出 中列支房屋 建筑物购建、 大型修缮、 基础设施建设、 物资储备比重	5.00	0.00	5.00	基本支出： （房屋建筑物 购建+大型修 缮+基础设 施建设+物 资储备）/ 公用经费 *100%	比重=0，得 满分；比 重>0 时，每 增加 1%（含） 扣减 0.5 分， 减至 0 分为 止。
财务状况	10.00	资产状况	5.00	货币资金 变动率	5.00	-85.95	5.00	货币资 金：（期 末数一期 初数）/ 期初数 *100%	变动率≤0， 得满分；变 动率 > 0 时， 每增加 5% （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负债状况	5.00	借款变动 率	4.00	0.00	4.00	借款：（期 末数一期 初数）/ 期初数 *100%	变动率≤0， 得满分；变 动率 > 0 时， 每增加 5% （含）扣减 0.5 分，减至 0 分为止。
				应缴财政 款及时性	1.00	0.00	1.00	应缴财政 款年末按 规定年终 清缴后应 无余额	应缴财政 款=0，得满分， 应缴财政 款≠0，得 0 分
合计	100.00	—	100.00	—	100.00	—	96.5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 0 且分母为 0 的情况，按 0 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 0 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 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00	118.37	118.37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122.00	118.37	118.37			
	其他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满足办案工作的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改善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类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满足办案工作的需要，提高办案工作效率，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保障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改善基层法院办案环境，及时更新和升级装备，为办好各类案件提供良好的司法后勤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85.00%	95.00	10.00	10.00	
			一审案件审结率	≥75.00%	95.17	10.00	10.00	
			法官人均结案数	≥40 件/人	106.92	10.00	10.00	
		质量指标	上诉率	≥5.00%	9.70	10.00	7.00	提高当事人满意度，减少上诉率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0%	100.00	4.00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0.00%	10.00	1.00	0.00	支出慢，下半年加快支出进度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0%	20.82	2.00	0.00	支出慢，下半年加快支出进度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0%	56.63	3.00	2.00	支出慢，下半年加快支出进度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0%	87.94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70.00%	80.00	10.00	10.00	
			民事案件调解率	≥70.00%	26.36	20.00	15.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案件当事人、家属及干警满意度	优良中低差	优	10.00	10.00	
								
总分						100.00	88.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说明	无
----	---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 名称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02	33.89	33.89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4.02	33.89	33.89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法院办案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正常运转、信息安全，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				提升法院办案工作质量，保障人民法院正常运转、信息安全，提高法院工作效率和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案件受理率		≥85.00%	95.00	30.00	30.00	
		质量 指标	发回重审案率		≤5.00%	1.66	10.00	10.00	
		时效 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 目率		≥100.00%	100.00	4.00	4.00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0%	0.00	1.00	0.00	支出慢，后期 加快支出进度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0%	0.00	2.00	0.00	支出慢，后期 加快支出进度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0%	66.62	3.00	1.00	支出慢，后期 加快支出进度
		成本 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0%	99.62	0.00	0.00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及执行规范率	100.00%	100.00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体干警满意度	≥90.00%	95.00	10.00	10.00		
								
总 分					100.00	95.00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及其他临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20	73.20	73.20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3.20	73.20	73.2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干警良好的工作环境。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 ， 保障干警良好的工作环境。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案件受理率		≥85.00%	95.00	30.00	3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质量指标	发回重审案率	≤5.00%	1.66	10.00	10.0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100.00%	100.00	4.00	4.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0%	20.00	1.00	0.00	支出慢，后期加快支出进度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0%	48.58	2.00	1.00	支出慢，后期加快支出进度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0%	74.71	3.00	2.00	支出慢，后期加快支出进度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0%	100.00	0.00	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97.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 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40	17.72	17.72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2.40	17.72	17.72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 护 单 位 工 作 正 常 运 转 ； 购 置 新 设 备 提 升 工 作 效 率。				维 护 单 位 工 作 正 常 运 转 ； 购 置 新 设 备 提 升 工 作 效 率。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案 件 受 理 率		≥85.00%	95.00	30.00	30.00	
		质 量 指 标	发 回 重 审 案 率		≤5.00%	1.66	10.00	10.00	
		时 效 指 标	★ 预 算 编 制 到 项 目 率		≥100.00%	100.00	4.00	4.00	
			★ 一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25.00%	7.00	1.00	0.00	支 出 慢 ， 后 期 加 快 支 出 进 度
			★ 二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50.00%	14.73	2.00	0.00	支 出 慢 ， 后 期 加 快 支 出 进 度
			★ 三 季 度 预 算 资 金 累 计 支 出 率		≥75.00%	70.82	3.00	0.00	支 出 慢 ， 后 期 加 快 支 出 进 度
		成 本 指 标	★ 全 年 预 算 资 金 支 出 率		≥100.00%	79.11	0.00	0.00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相 关 管 理 制 度 及 执 行 规 范 率		100.00%	100.00	30.00	30.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全 体 干 警 满 意 度		≥90.00%	95.00	10.00	10.0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总 分						100.00	94.00	
项 目 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疫情防控专项资金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0	2.00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00	2.0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 目 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5.47	85.04	85.04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5.47	85.04	85.04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	数量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出 指 标	指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 00	22. 50	22. 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 00%	100. 00	22. 50	22. 50	
		成本 指标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 00%	0. 00	22. 50	22. 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								
总 分					100. 00	100. 00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	-----------	----------------------------------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54	23.74	23.74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2.54	23.74	23.74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足 额 保 障 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 量 指 标								
		时 效 指 标	发 放 及 时 率		100.00%	100.00	22.50	22.00		
		成 本 指 标								
										
	效 益 指 标	经 济 效 益 指 标	结 余 率 = 结 余 数 / 预 算 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 会 效 益 指 标								
		生 态 效 益 指 标								
		可 持 续 影 响 指 标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总 分						100.00	99.50	
项 目 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聘任制文员人员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 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0	8.78	8.78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30	8.78	8.78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00			
		成本 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99.50		
	项 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法定工作 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3	7.13	7.13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63	7.13	7.13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 足额发 放 ,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 、 足额发放 ,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 , 减少结余资金					
绩 效 指 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总分						100.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	--------------	---------------------------	---	--------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填 2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	3.35	3.35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80	3.35	3.35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满	服务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意 度 指 标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 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69	7.14	7.14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69	7.14	7.14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 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 量 指 标										
		时 效 指 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 本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96.78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定额公用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3.60	20.58	20.58	10.00 分	100.00	8.38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53.60	20.58	20.58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绩效 指标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总 分						100.00	98.38	
项 目应 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17	0.15	0.15	10.00 分	100.00	9.09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17	0.15	0.15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0.0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96.59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福利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06	9.06	9.06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9.06	9.06	9.06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 量 指 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 效 指 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会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25	7.25	7.25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25	7.25	7.25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工资支出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4.64	329.37	329.37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44.64	329.37	329.37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医疗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19	8.40	8.40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8.19	8.40	8.4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时效 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部门年度预算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9.49	27.49	27.49	10.00分	100.00	9.32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9.49	27.49	27.49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96.82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其他交通补贴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6.04	35.87	35.87	10.00 分	100.00	9.95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6.04	35.87	35.87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 目 调 整 次 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99.95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全省法院“两庭 ”建设项目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25	2.25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25	2.25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 量 指 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 效 指 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中央预算内省级配套等项 目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20.11	20.11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20.11	20.11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上划检法绩效奖金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107.54	107.54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107.54	107.54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缴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01	66.80	66.80	10.00 分	100.00	8.91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75.01	66.80	66.80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 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 量 指 标								
		时 效 指 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0.0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总 分					100.00	96.41		
项 目应 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退休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78	34.64	34.64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28.78	34.64	34.64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 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 理， 减少结余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2.5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应休未休年假补贴经费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2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万 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31.96	31.96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0.00	31.96	31.96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 行预算				保障单位 日 常运转 , 提高预算编制质量 , 严格执行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设定 分值	实际得 分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科 目调整次数		≤10 次	0.00	22.50	22.50	
		质量 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5.00%	0.00	22.50	22.50	
		时效 指标							
		成本 指标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运转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 分						100.00	100.00	
项 目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专用房屋取暖		部门年度预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报人及电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万元）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9.42	39.42	39.42	10.00 分	100.00	10.00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39.42	39.42	39.42			
			其他资金						
年度总 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干警良好的工作环境。				维护单位正常运转，保障干警良好的工作环境。				
绩效指标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年 度 指 标 值	实 际 完 成 值	设 定 分 值	实 际 得 分	未 完 成 原 因 和 改 进 措 施
	产 出 指 标	数 量 指 标	案件受理率		≥85.00%	95.00	30.00	30.00	
		质 量 指 标	发回重审案率		≤5.00%	1.66	10.00	10.00	
		时 效 指 标	★ 预算编制到项 目率		≥100.00%	100.00	4.00	4.00	
			★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25.00%	0.00	1.00	0.00	未到供暖期， 供暖期完成支 付
			★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50.00%	0.00	2.00	0.00	未到供暖期， 供暖期完成支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付
		★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75.00%	0.00	3.00	0.00	未到供暖期， 供暖期完成支 付	
		成本 指标	★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100.00%	100.00	0.00	0.00	
								
	效 益 指 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生态 效益 指标						
		可持 续影 响 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及执行规范率	100.00%	100.00	30.00	30.00	
	满 意 度 指 标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全体干警满意度	≥90.00%	95.00	10.00	10.00	
								
	总 分					100.00	94.00	
项 目 应 用 意 见	无							
说 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住 房 公 积 金		部 门 年 度 预 算 项目填 1 年度新增项目 填 2	1	填 报 人 及 电 话		陈莉莉 0467-2437058
省级主管部门	黑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鸡西市城子河区人民法院			
项 目 资 金 （ 万 元 ）		年初预 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 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74	39.49	39.49	10.00 分	100.00	9.45
	其中： 中央补助						
	省级资金	44.74	39.49	39.49			
	其他资金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科目调整次数	≤10次	0.00	22.50	22.5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100.00%	100.00	22.50	22.5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5.00%	0.00	22.50	20.0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总分						100.00	96.95		
项目应用意见	无								
说明	无								

备注： 1. 此表须对照 2021 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列。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